

106年公務、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、106年交通
事業鐵路、公路、港務人員升資考試試題

代號：10440

全一頁

等 級：簡任

類科(別)：人事行政

科 目：人事行政學研究（包括考銓制度與法規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試論述政府設置人事機關（構）之理由，以及人事機關（構）應有之職能。(25 分)
- 二、論者對於公務人員考績制度的修正建議之一，即是將機關的團體績效與個人考績做一聯結，試論實施此一措施的利弊以及所須注意之事項。(25 分)
- 三、試論述擘劃公務人員退休金的各種理論，以及近年來比較被接受的理論及其原因。(25 分)
- 四、試論述我國公務人員的核心價值，另擔任機關首長或主管之簡任官等高階文官，應如何推廣之？(25 分)